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薛詠丰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1002219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50017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17382A00\_ATTCH2.jpg、0017382A00\_ATTCH3.jpg、0017382A00\_ATTCH4.jpg、0017382A00\_ATTCH5.pdf、0017382A00\_ATTCH6.doc、0017382A00\_ATTCH7.doc、0017382A00\_ATTCH8.doc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辦理「105年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-暑假國外生活學習體驗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05年3月7日桃社婦字第10500117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內政部移民署為強化新住民以語言及文化鏈結婆家與娘家，鼓勵新住民子女利用假期回到海外(外)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、文化交流體驗與語言學習，以培育多元化人才種子，並與國際接軌，特辦理該計畫。
- 三、本案報名對象以在臺合法居留、定居或設有戶籍之新住民家庭親子，以及同校教師或社會服務單位，詳情請見簡章第四-(二)點之規定。
- 四、請各校自即日起接受推薦，報名至105年4月20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，詳細報名方式及內容請至移民署全球資訊網([www.immigration.gov.tw](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))或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([ifi.i](http://ifi.i)

DD 輔導105/03/10 10:21



1050001559

有附件



mmigration.gov.tw)-最新消息下載。本案倘有疑義，請逕洽專線電話02-2351-3250，鄭佩芝小姐。

五、檢附該署原函及活動簡章等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終身學習科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  
2016-03-10  
09:26:10

裝



訂

線

